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26 日，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68,086,026.6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29,115,092.90 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 125,021,448.30 元，减去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72,179,671.24 元；202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29,190,351.0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848,678,322.68 元，减去报告期已分配的现金股利 125,021,448.30 元，减去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952,847,225.46

元。

3.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整体财务状况，为回报投资者并树立股东对公司的长期投资理念，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595,340,230 股为基数，向截至分红派息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75,012,868.9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 2025 年，公司实施了半年度和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合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59,534,023.00 元（含税）；如本次利润分配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34,546,891.98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50.19%。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本预案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完毕。若在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4,546,891.98	107,161,241.40	71,440,827.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086,026.64	203,963,493.52	235,250,192.3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72,179,671.2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52,847,225.4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13,148,960.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5,766,570.84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13,148,960.98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并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本预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约为 23,076.76 万元、35,217.52 万元，其分别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约为 5.92%、8.61%，均低于 50%。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